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24008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
区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北戴河新区工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各类内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登记注册和登记事项(含个体工商户的登记事项)的监督管理工作，认真承办上级下放、授权或者委托的登记注册事项。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参与反垄断执法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负责推进全区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负责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宣传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全区价格和收费专项及日常检查。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区工委、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戴河新区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46.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5.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7.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3.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14
	30			61	
总计	31	1,218.36	总计	62	1,21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3.77	989.77					15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05	734.05					154.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88.05	734.05					154.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18.81	618.8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0	29.8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6.49	56.49					
2013812	药品事务	5.00	5.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4.00						14.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0.00						5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3.96	23.96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8	145.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4	144.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2	7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8	抚恤	1.64	1.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4	1.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4	5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4	57.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21	2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3	3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0	52.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0	5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50	5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1.22	873.33	327.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71	618.81	327.9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46.71	618.81	327.90			
2013801	行政运行	618.81	618.8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0		29.8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6.49		56.49			
2013812	药品事务	5.00		5.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6.96		26.9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96.78		96.7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2.87		11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8	145.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4	144.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2	7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8	抚恤	1.64	1.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4	1.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4	5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4	57.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21	2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3	3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0	51.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0	5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0	5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34.05	73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88	145.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34	57.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30	51.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9.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8.57	988.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0	1.2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89.77	总计	64	989.77	98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8.57	873.33	11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05	618.81	115.2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4.05	618.81	115.25
2013801	行政运行	618.81	618.8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0		29.8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6.49		56.49
2013812	药品事务	5.00		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96		2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8	145.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4	144.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2	7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8	抚恤	1.64	1.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4	1.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4	5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4	57.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21	2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13	3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0	51.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0	5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0	5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2.33	30201	办公费	3.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0.56	30202	印刷费	0.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2	30206	电费	1.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1	30208	取暖费	12.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30211	差旅费	4.9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81	30215	会议费	0.7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4.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3.31			公用经费合计			11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戴河新区分局

2023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30		38.30	23.96	14.34		38.30		38.30	23.96	1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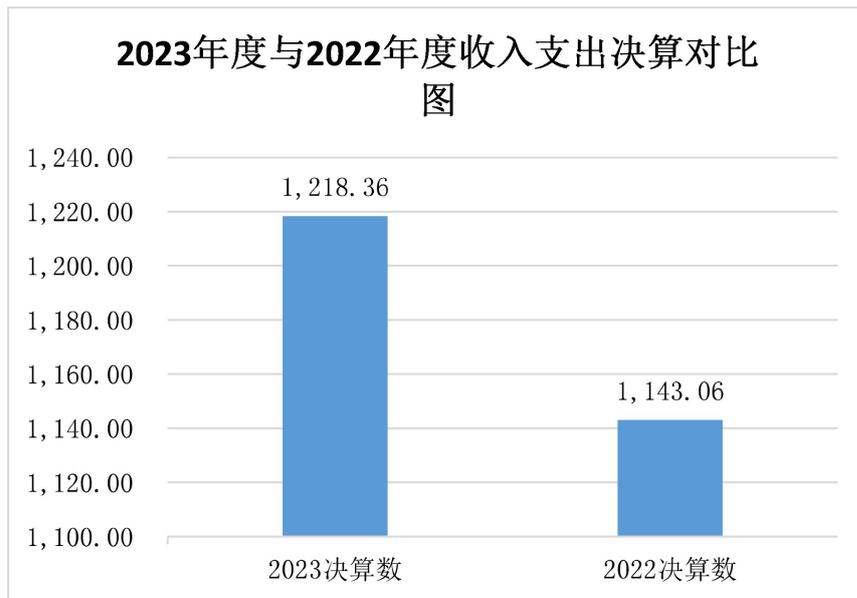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18.36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75.30万元，增长6.6%，主要原因是：1、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年新增加3名公务员，其中2名新录用公务员，1名军转干部，致人员经费增加50万元；2、2022年由于新区财政局拨款时间较晚（结账当日拨款），致使未及时结清货款，造成项目经费结余74.59万元，在2023年完成支付，导致项目经费增加22.73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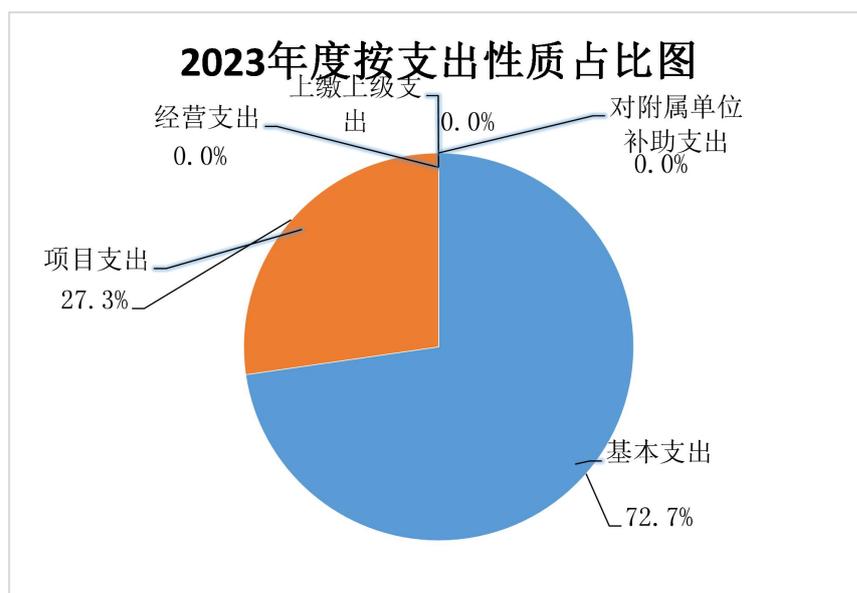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43.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89.77万元，占86.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

154.00万元 占1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0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3.33万元，占72.7%；项目支出327.90万元，占27.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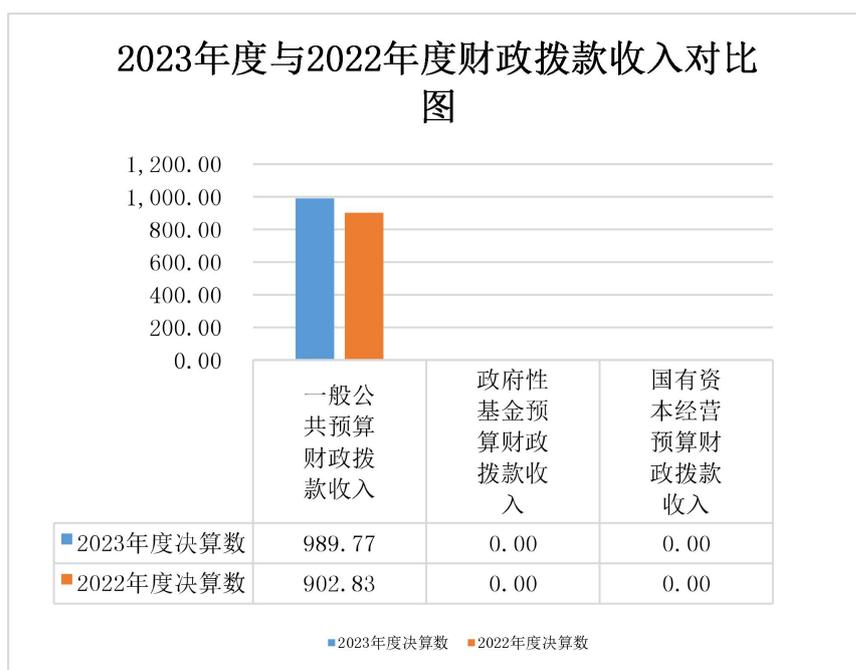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89.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94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 年新增加 3 名公务员，其中 2 名新录用公务员，1 名军转干部，相对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社会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缴费基数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988.57 元，比上年增加 85.74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 年新增加 3 名公务员，其中 2 名新录用公务员，1 名军转干部，相对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社会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缴费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89.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94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 年新增加 3 名公务员，其中 2 名新录用公务员，1 名军转干部，相对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社会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缴费基数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988.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74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 年新增加 3 名公务员，其中 2 名新录用公务员，1 名军转干部，相对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社会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缴费基数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89.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比年初预算增加42.0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1、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9万元，为年终调整预算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2、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结余13.51万元，为后补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3、上年结转更新公务用车经费23.96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4、2023年中央食品药品补助资金5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本年支出合计988.57万元，完成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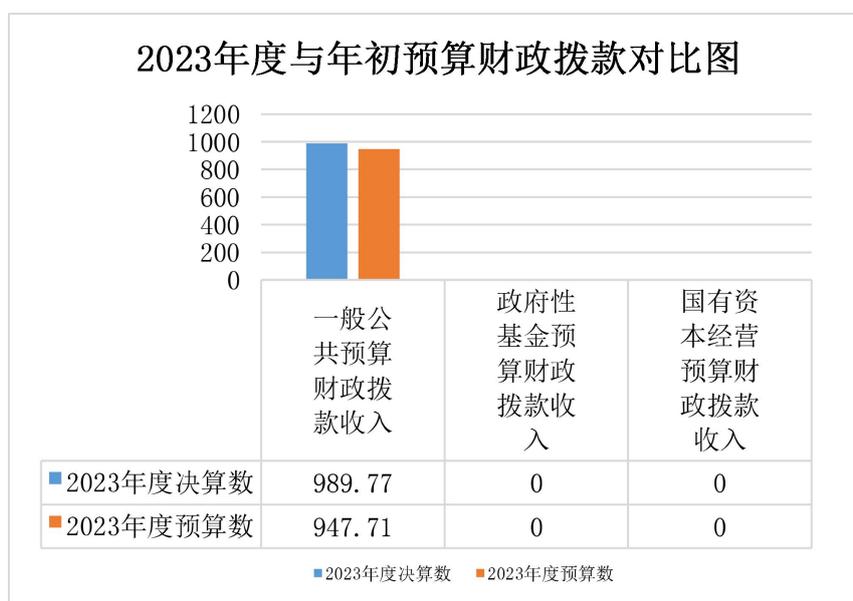
初预算的104.3%，比年初预算增加40.8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1、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9万元，为年终调整预算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2、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结余13.51万元，为后补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3、上年结转更新公务用车经费23.96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4、2023年中央食品药品补助资金5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89.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比年初预算增加42.06万元，主要原因是：1、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9万元，为年终调整预算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2、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结余13.51万元，为后补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3、上年结转更新公务用车经费23.96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4、2023年中央食品药品补助资金5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本年支出合计98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比年初预算增加40.86万元，主要原因是：1、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9万元，为年终调整预算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2、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结余13.51万元，为后补项目，不在年初预算内；3、上年结转更新公务用车经费23.96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4、2023年中央食品药品补助资金5万元，不在年初预算内。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

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88.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34.05万元，占74.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5.88万元，占14.8%，主要用于养老保险、退休费、其他优抚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57.34万元，占5.8%，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51.30万元，占5.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73.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3.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0.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1.04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年内经市财政局批准，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8.30 万元，支出决算 3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21.04 万元，增长 121.9%，主要是年内经市财政局批准，更新公务用车 2 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3.96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2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23.9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23.96 万元，主要是年内经市财政局批准，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34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4.3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92 万元，降低 16.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0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99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2023 年新增加 3 名公务员，其中 2 名新录用公务员，1 名军转干部，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1、年内处理 3 台公务用车，其中报废 1 辆，拍卖处理 2 辆；2、年内经市财政局批准，更新公务用车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电动巡逻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15.2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市场监管办案及检验检测经费”“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等 6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北戴河新区市场局市场监管办案及检验检测经费预算安排 45 万元，实际拨款 33.975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对各种市场主体进行监督管理和专项整治、对特种设备进行定期巡查检查等所发生办公费检验检测费等；北戴河新区市场局办公用房租赁费预算安排 29.80 万元，实际拨付 29.80 万元，此项目主要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保障了我局有固定的办公场所，确保了工作的正常开展；上年结转市场监管部门更新公务用车经费 23.96 万元，该项目资金保障了我局正常办公、执法执勤用车；补付我局 2022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13.51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所建设，促进了基层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所；拨付我局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 9 万元，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更新办公设备；拨付我局 2023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方向）5 万元，该项资金主要用于药品监管设备更新。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市场监管办案及检验检测经费”及“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市场监管办案及检验检测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及质量技术监督检验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33.975万元，完成预算的75.5%。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完成商品质量抽检及特种设备监督检查等，净化市场环境，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经济秩序，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现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各种市场主体进行监管和开展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对涉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产品质量进行检测，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通过对各种市场主体进行监管和开展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对涉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产品质量进行检测，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100.00		
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维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维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人数	5.00	≥	300	人次	360人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年内进行各项宣传的次数	5.00	≥	40	次	50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市场监管检查次数	开展市场监管检查的次数	5.00	≥	720	人次	800人次	完成	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按照既定目标进行人员培训合格	5.00	≥	95	%	0.96	完成	5
	质量指标	违法企业处理率	处理违法企业数量占查办违法企业数量的比率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宣传完成率	宣传达到预期效果	5.00	≥	95	%	0.95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全年工作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其他办公费	其他办公费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5.00	≤	23	万元	15.425万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5.00	≤	12	万元	8.6万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费	维修维护费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5.00	≤	10	万元	9.95万元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商品质量	监督商品质量，净化市场环境，保护经营者、消费者权益	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通过对特种设备监督检查，达到不发生区域性安全事故。	5.00	文字描述		不发生区域性安全事故	完成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	承担着新区流通环节食品安全及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净化市场环境，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	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协助当地政府培育发展市场体系	1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促进	完成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市场环境整体满意度	10.00	≥	90	%	90%以上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强化基础硬件设施，提升办公能力，有力保障市场局监管工作高效开展。未发现问题。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100.00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100.00		
	促进新区大环境向好发展。				促进新区大环境向好发展。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10.00	≥	5	%	11 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0	≥	90	%	90%以上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文字描述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9	万元	9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15.00	≤	0.36	%	未发生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15.00	<	1	%	0次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反馈意见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社会反馈意见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20.00	≥	85	%	0.9	完成	2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